



“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”由中国法学会主办，中国法学会董必武法学思想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）研究会协办。面向未满40周岁的青年法学法律工作者在前三年度正式出版或发表的著作。强调中国问题和理论联系实际，

促进我国青年法学人才培养机制的进一步完善。同时，加强对董必武法学思想的研究和传播，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创新和实践创新。

第六届“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”评奖活动于2018年2—4月举行。活动共征集作品352件，其中专著97种，论文255篇。为了保证评审过程的透明度和评审结果的公信力，评审过程分初评、终评环节。每个环节评审的办法、专家名单和结果均通过指定网站向社会及时公开。6月12日，18位具有相当法学研究水平，学术鉴赏力、学术公心的知名专家学者进行了评审，最终确定一等奖1件、二等奖5件、三等奖11件和提名奖21件。

第六届“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”

终评专家签字

张理 时建中 张明远
 王勤华 张磊 陈泽定
 张定 姜明安 李林
 王世平 李永军 李进春
 李进春 李进春 李进春

荣誉证书

冯健鹏 同志的论文《我国司法判决中的宪法援引及其功能——基于已公开判决文书的实证研究》（《法学研究》2017年第3期），荣获第六届“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”三等奖。

特发此证。

董必武青年法学成果奖奖励委员会

主席

陆真平

中国法学会

二〇一八年七月